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北人印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BEIREN BEIREN PRINTING MACHINERY HOLDINGS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187)

關於修改《董事會議事規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及全體董事保證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個別及連帶責任。

為了加強公司治理，提高董事會辦事效率，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及本公司章程的規定，本公司董事會審議通過了《董事會議事規則》(以下簡稱規則)修正案，並提交股東大會審議。

具體修改如下：

1、 原規則第二條：董事會秘書室

董事會下設董事會秘書室，處理董事會日常事務。

董事會秘書兼任董事會秘書室負責人，保管董事會和董事會秘書室印章。

現修改為：董事會辦公室

董事會下設董事會辦公室，處理董事會日常事務，保管董事會印章。

2、 原規則第八條第二款：召開董事會定期會議和臨時會議，董事會秘書室應當分別提前十四日和八小時將蓋有董事會秘書室印章的書面會議通知，通過直接送達、傳真、電子郵件或者其他方式，提交全體董事和監事以及經理、董事會秘書。非直接送達的，還應當通過電話進行確認並做相應記錄。

現修改為：召開董事會定期會議和臨時會議，董事會辦公室應當分別提前十四日和八小時將書面會議通知，通過直接送達、傳真、電子郵件或者其他方式，提交全體董事和監事以及經理、董事會秘書。非直接送達的，還應當通過電話進行確認。

3、原規則第九條：會議通知的內容

書面會議通知應當至少包括以下內容：

- (一) 會議的時間、地點；
- (二) 會議的召開方式；
- (三) 擬審議的事項(會議提案)；
- (四) 會議召集人和主持人、臨時會議的提議人及其書面提議；
- (五) 董事表決所必需的會議材料；
- (六) 董事應當親自出席或者委託其他董事代為出席會議的要求；
- (七) 聯繫人和聯繫方式。

口頭會議通知至少應包括上述第(一)、(二)項內容，以及情況緊急需要盡快召開董事會臨時會議的說明。

現修改為：會議通知的內容

書面會議通知應當至少包括以下內容：

- (一) 會議日期和地點；
- (二) 會議期限；
- (三) 會議召集人和主持人、臨時會議的提議人；
- (四) 事由或議題；
- (五) 發出通知的日期。

口頭會議通知至少應包括上述第(一)、(二)項內容，以及情況緊急需要盡快召開董事會臨時會議的說明。

4、原規則第十二條末款：受託董事應當向會議主持人提交書面委託書，在會議簽到簿上說明受託出席的情況。

現修改為：受託董事應當向會議主持人提交書面委託書。

5、原規則第十七條第三款：會議表決實行一人一票，以計名和書面等方式進行。

現修改為：會議表決實行一人一票，以舉手方式進行。

6、刪除原規則第十八條：表決結果的統計

與會董事表決完成後，證券事務代表和董事會秘書室有關工作人員應當及時收集董事的表決票，交董事會秘書在一名監事或者獨立董事的監督下進行統計。

現場召開會議的，會議主持人應當當場宣佈統計結果；其他情況下，會議主持人應當要求董事會秘書在規定的表決時限結束後下一工作日之前，通知董事表決結果。

董事在會議主持人宣佈表決結果後或者規定的表決時限結束後進行表決的，其表決情況不予統計。

7、原規則第二十六條第(五)、(六)項：

(五)會議審議的提案、每位董事對有關事項的發言要點和主要意見、對提案的表決意向；

(六)每項提案的表決方式和表決結果(說明具體的同意、反對、棄權票數)；

現修改為：

(五)會議審議的提案、董事對有關事項的發言要點和主要意見；

(六)每項提案的表決結果；

8、 原規則第三十一條：會議檔案的保存

董事會會議檔案，包括會議通知和會議材料、會議簽到簿、董事代為出席的授權委託書、會議錄音資料、表決票、經與會董事簽字確認的會議記錄、會議紀要、決議記錄、決議公告等，由董事會秘書負責保存。

董事會會議檔案的保存期限為十年以上。

修改為：會議檔案的保存

董事會會議檔案，包括會議通知和會議材料、董事代為出席的授權委託書、會議錄音資料、經與會董事簽字確認的會議記錄、會議紀要、決議記錄、決議公告等，由董事會秘書負責保存。

董事會會議檔案的保存期限為十年。

9、 原規則中：「董事會秘書室」全部修改為「董事會辦公室」。

本議案的有效表決票7票。同意7票，反對0票，棄權0票。

特此公告。

北人印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2010年12月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非執行董事趙國榮先生；執行董事張培武先生及段遠剛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許文才先生、王徽女士、謝炳光先生及王德玉先生。